

揭阳市榕城区 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揭榕防〔2023〕12号

关于结束防汛 IV 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三防指挥部，区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鉴于全区大范围强降雨过程趋于减弱。根据《揭阳市榕城区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，区三防指挥部决定于6月28日15时00分结束防汛IV级应急响应。我区前期出现连续强降水，土壤含水量高，且地质灾害具有明显滞后性，请各地各部门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按照职责分工和预案规定，继续做好次生灾害防御工作，加强巡查排查。

各地各部门如遇突发情况及时处理并报告区三防办、区应急管理局（电话：8633933，传真：8623395）。

揭阳市榕城区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

2023年6月28日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抄报: 市三防办、市应急管理局, 林春霖、陈宏鑫、王拥新、林剑春、
林俊波同志。

抄送: 区委区政府办公室。

揭阳市榕城区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3年6月28日印发